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警戒防疫措施(11/7起)

111.11.3

項目	防疫措施
一、校園管制	<p>(一)校園戶外公共空間，自 111 年 7 月 15 日(星期五)起開放校外人士入校運動，運動時請配合全程佩戴口罩。</p> <p>(二)校外人士(含洽公)開車入校前，應辦理校門智慧進出管制系統登入相關聯絡資訊，全程需佩戴口罩，始得進入校園。</p> <p>(三)執行門禁管制措施，各校區交通管制措施，依各校區細部公告。</p>
二、集會活動	<p>(一) 集會活動應全程佩戴口罩及手部消毒，活動過程中避免飲食，如有飲食需求，應規劃用餐區並落實清消。</p> <p>(二) 學校應於活動前執行風險評估，如無法依前述規定規劃完善之防疫配套措施，建議取消或延後辦理。</p> <p>(三) 參與者應隨時維持手部清潔，校方應於出入口及場所提供乾（濕）洗手設備或酒精。</p> <p>(四) 自 110 年 11 月 2 日起，因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已取消集會活動人數上限，不需於活動前提送備妥防疫措施檢核表，改由各單位自行依 CDC 防疫指引規定，落實防疫措施。</p>
三、教學	<p>(一) 本校 111 學年度採實體教學，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確診個案為核心」之防疫政策及教育部 111 年 11月2日修正「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本校授課採下列方式辦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確診或快篩陽性個案，實施 7 天居家照護，期滿無症狀可入班上課。 2、密切接觸者(確診或快篩陽性個案之同住/同寢者)，自 111 年 11 月 7 日起採 7 天自主防疫。 3、實施居家照護期間，不可到校或入班上課。 4、師生於自主防疫期間，如無症狀且持有 2 日內快篩陰性結果，可入班上課；如有症狀，請在家休息，不入班上課。 5、教學及授課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授課教師進行授課時，建議佩戴口罩，倘有特殊教學需求者，得以透明口罩代替；學生應全程佩戴口罩且落實手部消毒，上課期間禁止飲食。 (2)教室應保持通風良好及定時清消，且上課操作設備機具需於課後妥善消毒。 (3)進行實驗或實習課程時，應採固定分組，並避免學生共用設備、器材；如有輪替使用設備或器材之需要，輪替前應先澈底消毒。 6、公告連結：https://2019-ncov.nkust.edu.tw/，相關上課方式適時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與教育部規定滾動式修正。 7、確診學生(或快篩陽性)及密切接觸者因居家照護或自主防疫有症狀，不到班上課時，需至系統請假，相關事宜請參閱 111 年 9 月 13 日學務處之公告(網頁連結)。

	<p>(二) 依本校 111 年 7 月 28 日 110 學年度第 16 次防疫專責小組會議決議，為因應 Omicron 新型變異株 BA.5 之影響，請授課教師預為整備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教學事項，實習(驗)、實作課程請優先規劃實體操作的部分，以減緩未來如疫情升溫再次啟動線上教學時，於教學及學習面所造成的衝擊。</p> <p>(三) 本校依教育部「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宣布須採取暫停實體授課時，採以下彈性措施保障學生受教權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俟取得確診個案或等待疫調結果之師、生名單課程資訊：通知相關師生於該班暫停實體授課期間，授課教師得縮減上課週數，採一學分十八小時彈性修課，以線上課程或於週間補課等方式辦理。 2、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期間，應於確保學生學習品質之前提下，學校教職員生以彈性措施進行同步線上教學。 <p>(四) 提供教務處「線上教學及視訊工具專區」，預做未來線上教學與線上教學評量做準備：https://acad.nkust.edu.tw/p/412-1004-5559.php?Lang=zh-tw</p> <p>(五) 各校區教室位置圖： https://acad.nkust.edu.tw/var/file/4/1004/img/309845327.pdf</p> <p>(六) 本(110-1)學期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方式，採線上及實體口試雙軌併行，授權由指導老師視疫情狀況，採線上或實體口試方式辦理。如採實體口試辦理者，請務必嚴守 CDC 及教育部相關防疫規定。</p> <p>(七)校內辦理各項考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議可調整評量方式、變更評量項目等替代作法，以降低考生群聚染疫風險，並減少考生非必要移動。 2、如評估後仍維持採用實體筆試者，以最高防疫規格進行試務規劃（可參考 110 學年度大學學科能力測驗、指定科目考試等作法）。 3、筆試以外的考試項目（面試/實作等考科）參照防疫管理指引之課程以外的集會活動規定辦理。 4、未來招生考試方式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與教育部規定適時滾動修正。 <p>(八)選課免到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初選及加退選採網路選課，選課系統網址：http://aais1.nkust.edu.tw/selcrs_dp 2、選課相關表單線上簽核(必修課程延後修習申請單、跨學制/跨部選課申請單、補選(補救)課程申請單、停修申請單)，申請網址： http://aais1.nkust.edu.tw/selcrs_dp 3、校際選課採填妥申請表後拍照掃描後以 E-MAIL 或傳真方式送開課單位或所屬系所，申請結果綜合業務處以 E-MAIL 通知學生。 4、選課專區：https://acad.nkust.edu.tw/p/412-1004-2122.php?Lang=zh-tw
四、場館	<p>(一) 圖書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入館前手部消毒並全程佩戴口罩。 2、還書請使用還書箱。

	<p>(二) 體育場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各運動場館(地)恢復開放，場館開放相關訊息請參考網址： https://peo.nkust.edu.tw/p/412-1021-6273.php?Lang=zh-tw 2、校外人士需借用室內場館或辦理大型活動，請以專案申請方式辦理。 3、9/26(一)起，重量訓練室、室內游泳池開放校外人士付費使用。 <p>(三) 求生池(含潛水池)：(如有未盡事宜，依海訓處公告為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游泳池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規定，手部以 75%酒精消毒、執行環境設施消毒、保持空氣流通、密切監測水質餘氯量，適度提高水中氯含量。 2、入池前及上岸後應立即戴口罩，如遇口罩沾濕，應立即更換；未戴口罩前應與他人保持社交距離且避免與人交談。 3、淋浴間使用後應澈底清潔消毒，學員淋浴後應立即戴口罩。 4、學員使用之設備器材，輪替前應澈底清潔消毒。 5、求生池訓練場域，禁止飲食(飲用水除外)。 <p>(四) 餐廳：開放內用，夾菜不語，不可邊走邊吃，用餐完畢應立即佩戴口罩。</p> <p>(五) 旗津校區教學碼頭</p> <p>依據高雄市政府海洋局防疫最新規定，自 5 月 12 日起解除旗津造船廠區之快篩管制制度，進出碼頭不須每週進行 COVID-19 快篩檢測，由各單位自主管理。僅限橫跨商港區與造船廠區之雙區人員及搭乘船舶以海路抵達造船廠區之人員，出示 24 小時內之快篩陰性結果。</p> <p>(六)校外單位申請借用本校場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校外單位如擬申請借用本校場館，需備妥活動辦理計畫書(含防疫措施)，經簽陳通過後，始可辦理外借事宜。 2、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教育部防疫指引規定，視疫情滾動修正。
五、宿舍	<p>(一)住宿生--依據教育部「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宿舍防疫管理指引」，應落實門禁管制、勤洗手、外出全程佩戴口罩、保持社交安全距離及減少至校外參加非必要活動。</p> <p>(二) 111 學年學生宿舍相關活動，由各宿舍及宿委會自行管制實名登入、酒精消毒、配戴口罩等防疫作為，參加人數依本校防疫小組公告管制。</p> <p>(三)單一入口管制，公共區域將調整為期末考後清消乙次、個人寢室由服務台提供漂白水讓學生自主清消。</p>
六、學生活動	<p>(一) 111 年 3 月 1 日起開放學生社團申請辦理活動(視疫情滾動式調整)。</p> <p>(二)請學生自治組織及社團減少非必要課外活動，若仍需辦理，請遵守本表「集會活動」及「健康管理」所列防疫措施</p> <p>(三)如有舉辦暑期課程及活動(如課業輔導、營隊、社團、訓練等)，若參加對象為高中以下學生，且經家長同意參加者，得採實體方式舉辦，並應加強落實相關防疫措施。</p>

七、生活急難救助措施	111 學年度協助學生生活急難救助措施，申請資訊請參考網址： http://scholarship.nkust.edu.tw/
八、諮詢輔導線上預約	(一)原則採用通訊方式(視訊及電話)進行輔導，惟經評估有需求者，以及學生有意願親自來談者，可視情況安排實體晤談。 (二)諮商輔導預約系統 365 天 24 小時皆可自行上線預約，網址為： http://care.nkust.edu.tw/
九、健康管理	<p>(一)全校教職員工生請持續戴口罩、勤洗手、避免前往人潮擁擠處，保持社交安全距離，若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先請假並戴口罩就醫後在家休息，並主動通知衛保組，提供後續健康關懷追蹤。</p> <p>(二)若快篩陽性請先視訊就醫通報確診，並應填寫「新冠肺炎主動回報聯絡單」(請自學校首頁防疫專區最新消息查詢後登錄)，以利學校關心您的健康。</p> <p>(三)111 年 11 月 7 日起確診者或快篩陽性：7 天居家照護，期滿無症狀可入班上課；隔離滿 7 天後，快篩陰性可提早解除自主健康管理。</p> <p>(四)111 年 11 月 7 日起，確診者之密切接觸者(同寢室室友)：學校提供 2 支快篩劑，同住接觸者皆須 7 天自主防疫，自主防疫期間無症狀，且有 2 日內快篩陰性結果，可到校(班)上課、上班，檢測結果：不追蹤，快篩陽性則依公布之自主防疫指引辦理。</p> <p>(五)與確診者(及快篩陽性個案)摘下口罩共同活動 15 分鐘以上之人員，學校提供 1 支快篩劑，快篩陰性無症狀可上課，如有症狀應儘速就醫。</p> <p>(六)與確診者(及快篩陽性個案)全程佩戴口罩共同活動之人員，進行自我健康監測，無症狀可上課。</p> <p>(七)111 年 10 月 13 日起，國外入境採 0+7 天自主防疫，自主防疫期間如無症狀，且 2 日內快篩陰性，可到校(班)上課、上班。</p> <p>(八)如教職員工生有接獲疫情警示簡訊時，請做好自我健康監測並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規定辦理，如有症狀時請主動通報學校衛保組知悉。</p> <p>(九)若有符合疫苗接種資格者，請到各醫療院所完成接種，學生接種疫苗後，如有不舒服狀況，可申請疫苗接種假，不列入出缺席紀錄，並以三天為原則(含接種當日)，有關請假事宜逕洽學務處或各校區綜業處(生輔組 31283，建工 51205、燕巢 18606、楠梓 52207、旗津 25024、第一 53205)。</p> <p>(十)全校落實防疫措施，若有問題請洽各校區衛保組(建工 12531~12534、燕巢 18535、楠梓 22086~22088、旗津 25085、第一 31251~31255)。</p>

※本校各項防疫措施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高雄市政府及教育部防疫政策，滾動式調整修正。